

# 下月起这1988个临时停车泊位要收费了

## 7月25日起试运营一周 试运营期间停车免费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刘平 通讯员/曾娟) 7月21日,记者从株洲国投集团获悉,我市城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三期1988个停车位已建设调试完毕,将于7月25日至31日开展试运营,8月1日起正式实施收费管理。试运营期间停车免费,株洲国投集团采用的“高位视频+无人值守+停车信息推送”智能化管理系统会自动计算停车时间,通过“智慧株洲·诸事达”公众号发送“入、离位”消息通知。

### 1988个泊位:

分布在4个区29个路段

今年3月18日,市发改委公布核定株洲市城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第二、三期停车收费方案听证会定价决定,对市城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第二、三期停车收费执行同一价格标准。

城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三期1988个停车位,分布于天元区、芦淞区、荷塘区、石峰区的29条路段,路段首尾处共设置停车收费公示牌186块。

试运营期间,市民可提前下载或关注“智慧株洲·诸事达”App/公众号。智慧停车平台将自动识别车牌号码,全自动计时计费,车辆停入驶出全过程图像存证,后付费即停即走等,通过高位视频管理系统,为车主提供停车服务。

正式运营后,将按照市发改委核定的收费方案实施收费。收费时段为每天7时至22时;每车位前2小时按3元/小时计费,2小时后按4元/小时计费;每车位30分钟内免费,超过30分钟则前30分钟一并计费;24小时每车最高收费25元。

### 智能化管理:

停车有位、畅享出行

第三期停车泊位通过智慧停车平台,实现智能化停车管理。平台具备道路违停抓拍管理、重点车辆监管查询,以及停车自动计时、自动取证、无人值守、智能缴费、停车导航等功能。依赖高位视频技术,车辆停靠在泊位方便、安全。用智慧株洲·诸事达App/公众号停车,一键导航,不用再兜兜转转找车位,可轻松实现即停即走。

目前,城区(不含绿岛区)已有两期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实行收费运营。道路临时停车泊位一期采取地磁人工收费方案,于2018年底启动收费管理;道路临时停车泊位二、三期采取高位视频无人值守方案,首批1409个泊位于今年4月1日启动收费管理。

### 链接:

## 城区第三期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分布表

天元区:	
神农大道(珠江北路-黄河北路)	
天元大桥北侧辅路(长江南路-滨江南路)	
株洲大道(交通局门口-湘山路)	
大拇指路(森林路-庐山路)	
劳动路(逸夫路-长江西路)	
新东路(莲花路-黄河北路)	
鸿洋路(珠江北路-栗雨湖桥)	
珠江北路(火炬一街-明日路)	
火炬四道(新东路-明日路)	
火炬四道(明日路-隆兴路)	
火炬二街(火炬四道-黑龙江路)	
衡山中路(珠江南路-恒大名都)	
火炬一街(栗雨湖路-佳兆业路)	
金华路(泰山路-衡山中路)	
高新二街(江山路-慧谷幼儿园)	
芦淞大桥下辅路(长江北路-滨江路)	
竹山路(泰山路-功成路)	
高新一道(黑龙江路-珠江北路)	
江山路(高新一街-高新二街)	
逸夫路(劳动路-嵩山路)	
荷塘区:	
大坪路(永长路-荷塘星城二路)	
新塘路(红旗中路-新桂广场)	
石峰区:	
田心路(工行田心支行-田红路)	
田东路(田心路-翠红路)	
田红路(田心路-时代大道)	
北站路(G320辅道-田东路)	
杉塘路(人民路-建设路)	
芦淞区:	
石宋西路(枫溪大道-王塔冲路)	
株曲路(枫溪大道-沿江路)	

## 消防救援站门口上演暖心一幕: 热心市民给消防员送来解暑西瓜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马文章 通讯员/曾美丽) 炎炎夏日,我市多个消防救援站门口上演暖心一幕:热心市民们用不留名的方式,给消防队员送去消暑物资,表达对“火焰蓝”的感谢与祝福。

7月19日17时许,枫溪大道特勤消防站门口,一对父子抱着两箱王老吉和两箱西瓜来到值班室门口,二话不说放下东西便转身离开。正在值班的消防员龙泳君追上前询问,这位父亲急急匆匆地说,“这些东西都是送给你们消防员的,感谢大家的辛勤付出。”

“离开的时候,那个小男孩子冲着我喊,消防叔叔辛苦了!我以后也要当消防员。”吃着市民送来解暑的西瓜,让龙泳君很感动。当天下午训练完毕后,消防站的其他队员们也一起分享了一份“清凉”。

无独有偶。7月16日下午4点多,监控设备记录下这样一幕,一位中年男士带着两个小孩来到绿岛区消防救援大队门口,将两袋西瓜小心翼翼从栅栏的缝隙中塞进去,没有留下任何信息便离开了。

市民们的暖心之举,让消防员们很感动。队员们表示,灭火抢险救援是他们职责所在,少发生事故,就是对消防员最大的安慰。



监控拍下市民往消防站塞礼物视频。通讯员 供图

## 法警交警携手联动 高热惊厥儿童转危为安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贺天鸿 通讯员/黄艺璇) “请你们一定要救救孩子啊!”18日下午,醴陵市人民法院派出干警前往浏阳法院考察,回程途经浦口镇冷水坑村时,遇到前面车辆驾驶员在行驶过程中开窗挥手呼救,副驾驶位也有人大喊示意。

干警们立马停车询问,得知车上有一小孩因高热惊厥导致全身抽搐,意识不清,情况非常危急!干警当即果断,拉起警报,迅速驶离警车开道。然而,部分路段车流量大,两车通行较为困难,干警一边趴在车窗观察后车跟车情况,一边拨打122与醴陵市交警进行沟通,协调道路信号灯事宜。最终,凭借对道路的熟悉和路上车辆的礼让,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原本需要35分钟的车程,被缩短至了18分钟,干警们成功地将孩子护送到该市妇幼保健院进行救治。

醴陵市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如果市民在道路上遇到警车急速前行、警笛声响、警示灯闪烁的情况,请务必注意避让,因为这很有可能是一次与生命的赛跑。

## 高温天气 安全宣传不“下线”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周菁 通讯员/刘娟) 为有效解决田心片区交通拥堵,车辆乱停乱放等现象,改善田心片区交通环境,连日来,石峰区田心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组织交警、城管、市场监督管理人员,联合开展交通安全集中宣传活动,让交通安全宣传在高温天里也不“下线”。

活动中,发现辖区内车辆乱停乱放;驾、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头盔;摩托车、电动车安装遮阳伞;摩托车、电动车经销商销售非法改装车辆等情况,执法人员及时进行现场劝导。给田心路、田东路、田南路等主要路段沿街门店、行人、司机等发放“文明出行、规范停车”温馨提示,对各类

违法、违章行为当事人进行提醒、劝导。

“文明执法,劝导先行,本次集中宣传过后,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将组织执法人员对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整治行动。”相关负责人介绍,通过宣传教育与集中执法相结合,提醒大家共同遵守交通规则,提升市民出行环境。

## 石峰公安街头“摆摊” 送上平安“大礼包”



三伏天,石峰公安送上平安“大礼包”。通讯员 供图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沈金华 通讯员/丁丹) 7月21日,石峰公安分局“平安守护服务日”第8个活动日,各警种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摆放工作成效展板、现场提供咨询服务、走访入户等方式,就石峰公安维护平安稳定工作成效、防范电信诈骗、防范非法集资、防诈骗知识、文明规范养犬等内容开展宣传,为辖区居民送上内容丰富的平安“大礼包”。

这一次,民警们通过“摆摊”宣传和群众面对面进行交流,小摊前人流络绎不绝。据了解,“平安守护服务日”活动系石峰公安在全市独创,社会反响很好,群众安全感明显提升。

# 河长·在线

# 28个单位守水尽责 守护百姓的幸福河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俞强年 通讯员/陈湘鄂 刘润波

湘江主干流,市、县、乡、村四级河长巡河,“4+1”轮值巡查执法人员日夜坚守,严控湘江涉水污染。

一条河的管理涉及多个部门。守好一江碧水,我市通过河长牵头、河长办协调调度、部门联动,构建起河湖保护与治理大体系。

从干流到支流,从江面到岸上,从上游到下游,从城市到乡村,从人防到技防,28个河委会成员单位真抓实干,共同努力。

透过水利、公安、交通等部门的工作,我们管中窥豹,了解各单位落实河长制的成效。



湘江“4+1”轮值巡查联合执法紧急集合。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俞强年 摄

## 守护“一江两水”安澜

当前进入“七下八上”(7月下旬至8月上半月)防汛关键期。面对雨情、水情,市水利局谋划在前,日常不殆,积极开展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排查整治行动。

今年以来,该局将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整治纳入全市水利工作要点和绩效考核内容,结合河长制季度考核,安排30批、113人次深入县(市)区开展督查暗访,指导督促任务落实,保障河道行洪通畅。

### ● 复核妨碍行洪疑似问题713处

一个小小的蚂蚁洞不及时填补,就会小洞逐渐扩大、决口,造成大灾害。来自水利战线上的工作人员,他们紧盯重点水域、重点部位,全面排查。

今年以来,市水利局、市河长办有关人员奔赴各县(市)区,就水利部卫星遥感疑似妨碍河道行洪图斑涉及问题进行专项督查。截至目前,713处疑

似问题已全部复核,复核率达100%。与此同时,全面校验河湖划界成果,复核85条(104个河段)河湖划界成果,复核进度位居全省前列。

针对“一江两水”等重点水域的阻水建筑物、阻水片林、人为侵占河道等问题,市水利局协同各级河长及河长办,开展全面排查,上报妨碍河道行洪问题13个,已完成整改7个;协同生态环境等部门,排查妨碍河道行洪问题6处,均已整改;收到群众反映各类碍洪问题7处,都及时核实和处理。

聚焦水库、堤防、涵闸等水利工程,市水利局结合防汛备汛和安全生产督查工作,开展妨碍行洪问题排查,排查出水库碍洪问题6处,堤防(含在建)碍洪问题4处,水闸碍洪问题6处,并在汛期前,全部完成整改。

### ● 排查整改河湖“四乱”问题16个

今年6月,位于天元区泰山街道湘

江风光带天元大桥下的游乐场,因妨碍河道行洪的建筑物被清理。迅速行动、争分夺秒抓整改,345平方米的妨碍河道行洪构筑物被拆除,4处乱堆渣土侵占河道行为被整治清理,确保了河流通畅、岸线整洁。

挂图作战、倒排工期抓整改,市水利局对排查出的问题实行挂图作战,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确保任务落实到岗、责任落实到人;建立问题整改“周统计、旬报告、月交办、季通报”制度,所有问题整改进度倒排到周,确保按时间节点销号清零。

举一反三、建章立制抓整改,该局对妨碍河道行洪、河湖“四乱”、入河排污口、水域岸线空间管控等4个方面问题开展常态化排查整改。截至目前,排查整改“四乱”问题16个,打捞各类河道垃圾2万余吨,还出台《株洲市幸福美丽河湖管护攻坚行动方案》,形成了涉河问题排查、整改的长效机制。

## 保卫大江小河安定

## 维护湘江航道整治

《黑猫警长》《双面警长》《摩斯警长》等影视作品塑造了一个个鲜明的警长形象,深受观众喜爱。在现实生活中,公安队伍中也有一个个特点鲜明的警长,尽管分工不同,职责不同,但他们都用自己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精神守护一方、服务一方,为全市的各项重要工作奔忙。

在河边,我们经常可以看到河道警长。他们与河打交道,用实际行动维护全市河道(湖、水库)水域生态环境安全和社会治安稳定,全面落实落细“十年禁渔”“河长制”的目标任务。

### ● 四级河道警长巡河8000余次

湘江株洲段,水警通过“水上治安管理平台”,调看所辖水域附近的摄像头,检查水域情况,当发现异常情况,他们立刻乘船出警。

在我市,每一段河道(湖、水库)有一名水警守护,其中市级总河道警长1名,县(市)区级河道警长16名,乡镇(街道)级河道警长61名,村组(社区)级河道警员345名。

汨汨湘江流淌,两岸整洁有序,大小船舶绿色畅行……湘江干道也是我市城市的一道亮丽风景线。

市交通局承担着湘江河道保驾护航的职责。今年以来,该局全面落实湘江干道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积极开展“4+1”轮值巡查,加强砂石船舶监管,不断提高船舶和港口污染防治水平。

### ● 整治湘江干道非法码头渡口102处

湘江干道非法码头渡口整治,是我市河长制工作的内容之一。

根据市人民政府召开政府常务会议对我市湘江干道非法码头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专题研究,我市要对102处湘江干道非法码头渡口展开治理。2020年7月底前,我市完成了71处取缔类码头、渡口整治任务;同年底,又完成了18处规范提升类渡口和1处合法码头环保提质改造整治任务。

一项巩固岸线整治成果,市交通运输局支队联合市河长办、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开展非法码头渡口专项整治“回头看”

河道警长干什么?怎么干?按照要求,县(市)区级、乡镇(街道)级河道警长每月巡河不少于2次,村组(社区)级河道警员每周巡河不少于1次。他们要协助河长履行指导、协调和监督功能,做好涉水纠纷、隐患排查研判和协助化解工作,依法严惩破坏水生态环境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打击在涉水执法过程中的暴力抗法、打击报复等违法犯罪行为,协助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河道治理工作。

今年以来,四级河道警长巡河共计8700余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2个。今年汛后,组织开展防汛巡查160余次,出动警力3340余人次。“十年禁渔”期间,他们对退捕涉渔重点人员精准管控,为全面深化禁捕退捕工作成效作出了有力贡献。

### ● 侦办非法捕捞案件69起

从城区到乡村,从大河到小港,打击涉水违法犯罪,参与防汛抗灾、进行水上救援、实施生态资源保护,都可见河道警长的身影。

督查工作;一边对为未完成的难点问题,采取倒排工期的攻坚行动,所有问题整改保质整改到位,该项工作排名全省第一。

在此基础上,市交通局结合“隐患清零”“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全面落实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年均开展水上交通安全专项检查、应急救援50余次,参加湘江联合巡查900余次,“十三五”期间保持辖区水域事故“零上报”“零伤亡”“零污染”。

与此同时,该局开展“僵尸船”专项整治、“三无”船舶整治“清江行动”,对湘江干道所有船舶进行清理,共拆解“僵尸船”“三无船舶”113艘,全面清除老旧船舶安全和污染隐患,维护了辖区水域安全畅通。

### ● 船舶污染水体事件“零发生”

2020年,全市178艘船舶防污设施设备全部加装到位。

2021年起,组织运输企业开展船舶岸电设施安装工作,完成船载受电设施改造项目1艘,将船舶生活污水

也纳入免费接收的范畴。

2022年上半年,完成船载受电设施改造项目5艘,累计回收船舶垃圾524吨、生活污水55.4吨、含油污水2.28吨。

不按规定排放船舶污染物行为,直接影响到水水质,也是重点关注和整治的任务。我市在全省率先对通航水域运输船舶污染物实行免费回收上岸处理,目前已完成船舶污染物收集转运处置全覆盖。

三门、栗雨2处船舶污染物收集站点和京水湖水库、官庄水库、酒仙湖水库、洗水水库4处港区防污码头建设任务也已完成,解决船舶污染物收集上岸处置问题,实现全市通航水域船舶污染物收集转运处置全覆盖。

该局还建立健全船舶和港口联合监管长效机制,印发《株洲市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监管单制度》等文件,明确将船舶污染监管纳入湘江轮值巡查执法范围,实现船舶和港口污染物收集、转运、处置全流程监管。截至目前,我市未发生一起因船舶或港口污染物监管不到位导致污染水体的事件。